

# 广西壮族自治区深入开展纠治医疗卫生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桂卫纠治〔2022〕2号

## 关于调整自治区深入开展纠治医疗卫生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行动后三个工作阶段时间节点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卫生健康委（局）、中医药局、区直医疗卫生机构：

鉴于疫情防控工作统筹需要，经研究决定，在总时长不变的情况下，调整自治区深入开展纠治医疗卫生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行动后三个工作阶段时间，延长深入排查阶段时间2个月，缩短集中整改阶段和总结提升阶段各1个月，并相应调整各阶段时间节点。调整后，深入排查阶段时间为2022年1月-4月，集中整改阶段时间为2022年5月-7月，总结提升阶段时间为2022年8月-11月。请各地各单位遵照执行，落实落细各阶段工作任务要求。

广西壮族自治区深入开展纠治医疗卫生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代章）

2022年2月27日